

臺南市 105 年度「守護河川 GOGOGO」實施辦法

壹、依據：臺南市 105 年度環境教育工作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鼓勵學生以具體行動參與守護河川。

參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環保署

肆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承辦單位：臺南市環境教育輔導團、虎山國小

協辦單位：永康復興國小、億載國小、崇明國小、崇學國小、南化國小、

青草國小、安定國中、官田國中、南化國中、忠孝國中

伍、計畫對象：

臺南市高中、國民中小學之學生。

1、國小甲組（國小二年級、三年級、四年級的學生）

2、國小乙組（國小五年級、六年級的學生）

3、國中組（國中一年級、二年級、三年級的學生）

4、高中組（高中職一年級、二年級、三年級的學生）

陸、活動、報名與上傳時間：

自即日起開始創作，並請於 105 年 4 月 18 日~105 年 4 月 30 日線上報名與上傳作品。

柒、活動入口網站：

<http://activity.tn.edu.tw/jsge/river2016>（請務必詳閱平台操作教學後再參加）

捌、活動方式：

本活動採取網路報名與上傳作品（書面報導）的方式，請依照活動網站說明參賽。

1、選擇至少一種參與守護河川的行動，執行時必須拍照紀錄，並將過程與結果呈現於作品中。

2、行動建議：河川守護、水環境查核、水質檢測、河段走讀、河川專題學習活動、探討流域人文、河川整治、濕地觀察、水源頭踏訪、河川問題與解決策略發想等。

3、呈現的內容至少必須有：(1)實施前之狀況，(2)具體改變方案(過程需有拍照紀錄和文字說明)，(3)實施後之狀況，(4)實施心得。

※特別提醒：

- 1、請先徵詢父母同意與協助。
- 2、若需要協助，應邀請父母陪同，以策安全。

玖、參賽說明：

- 1、作品規格：請由記事本、Word、WordPad、OpenOffice（Writer）四種檔案格式中任選一種呈現；檔案容量請勿超過 10 MB。
- 2、作品內容：檔案中請包含
 - A、事前計畫與準備過程。
 - B、(1)實施前之狀況，(2)具體改變方案，(3)實施後之狀況。
 - C、結果與心得。
 - D、其他內容可自訂。
- 3、內容填寫：上傳檔案時需同時填上作品的《作品描述》才算完成。
- 4、注意事項：每人限參加一件作品，重複報名者取消參賽資格。

拾、評審標準：

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團，遴選出優良作品。

評審標準如下：

題目取材—10%；行動紀錄—40%；心得報告—30%；表現方式—20%

拾壹、獎勵辦法：

每組各取特優一名、優等二名、佳作三名、入選若干名，各頒發獎勵學生之獎狀乙紙，特優、優等與佳作之指導老師敘嘉獎一次。所有優秀作品將公佈於活動網站，以茲鼓勵。

拾貳、其它說明：

- 1、報名時請填寫正確個人資料，以利作品獲獎時主辦單位獎項頒發之處理。
- 2、每人限參加一件作品。
- 3、尊重智慧財產權，不拷貝不抄襲、不使用具有版權的圖文或影音。得獎作品若違反著作權法或其他相關法令者，取消其資格，並追回獎項，由其他作品依序遞補。
- 4、完全尊重評審結果，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- 5、作品未達標準可從缺。
- 6、得獎作品之作者需授權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公開使用該上傳作品。
- 7、得獎作品之作者將邀請參加頒獎典禮，並擇優進行發表。
- 8、逢計畫修正之必要時，將不個別通知，以活動網站公告為主。

拾參、聯絡單位：

1、虎山國小。教導處；電話：(06)266-1490 傳真：(06)266-6714

2、聯絡人：楊安然主任 vickypig@tn.edu.tw

拾肆、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編列補助款或教育處相關預算支應。

拾伍、承辦本計畫相關有功人員得依規定予以敘獎。

拾陸、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